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
- 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4 亿元人民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9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议案》，同意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40,000 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理财产品，自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

一、年度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根据公司经营计划和资金使用情况，在保证资金流动性和安全性的基础上，公司拟使用暂时闲置的流动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为公司闲置自有资金。

（三）购买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1、银行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主要合作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为低风险且收益较稳定的理财产品，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2、券商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证券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为主，有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3、信托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信托公司发行的理财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分为固定收益型和浮动收益型，有一定风险且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4、其他类理财产品

计划购买基金管理公司等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公募或私募基金等产品，其年化收益率预计高于银行同期存款年利率，以浮动收益型为主，有一定风险但收益较高，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

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资金安全性的前提下，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上述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本委托理财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公司高度关注理财产品的相关风险并采取以下措施控制风险：

1、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及理财期限内决定具体投资理财方案并签署相关合同及文件，公司财务负责人负责组织实施，公司财务部为理财产品业务的具体经办部门。财务部负责理财产品业务的各项具体事

宜，包括提出理财额度建议、理财产品的内容审核和风险评估、选择合作机构、制定理财计划、筹措理财资金、实施理财计划等；负责对投资理财产品进行严格监控，通过建立台账对公司投资理财情况进行日常管理，建立健全完整的会计账目，做好资金使用的财务核算工作。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的情况，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二、年度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及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公司计划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 亿元额度的闲置自有资金用于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理财产品，上述额度内的资金可循环进行投资，滚动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委托理财合同条款以实际签署合同为准。

（二）风险控制分析

1、公司在购买理财产品前，将通过评估、筛选等程序，严格禁止购买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理财产品。

2、公司开展的理财业务，只针对日常营运资金出现闲置时，通过购买理财产品，取得一定理财收益，从而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公司账户资金以保障经营性收支为前提，不会对公司现金流带来不利影响。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公司拟购买的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交易对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一)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2021年12月31日	2022年9月30日
资产总额(元)	1,844,093,007.69	1,973,240,152.68
负债总额(元)	856,900,618.39	949,567,792.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005,605,791.38	1,046,794,682.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43,632,976.25	271,968,588.74

截至2022年9月30日,公司资产负债率为48.12%,本次委托理财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占公司2022年9月30日货币资金及交易性金融资产的比例为64.54%,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等造成重大影响,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公司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利息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

五、风险提示

公司不直接进行证券投资和购买高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受到市场风险、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因素从而影响预期收益。

六、履行的决策程序

本事项已于2022年12月9日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该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具体如下:

公司在确保日常经营资金需求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40,000万元闲置自有资金购买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基金公司、信托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发行的投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闲置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制定了相关的风险控制措施，明确了责任部门，以保证上述资金使用的安全，使得投资理财活动能够得到监督和保障。公司对该事项的审议、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综上，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在一年内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0,000 万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委托理财。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受托方	产品名称	产品起息日	产品到期日	产品收益率（年化）	购买金额（万元）	到期收回情况	
						本金（万元）	收益（万元）
江苏银行奉贤支行	保证收益型	2021年12月8日	2022年1月8日	3.36%	5,000	5,000	14.71
江苏银行奉贤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1年12月16日	2022年12月15日	3.90%	5,000	5,000	121.68
江苏银行奉贤支行	保证收益型	2022年1月12日	2022年4月12日	2.96%	5,000	5,000	36.49
江苏银行奉贤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1月25日	2022年9月8日	3.44%	5,000	5,000	106.35
交通银行南桥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1月26日	2022年2月24日	2.72%	3,000	3,000	6.49
中信银行奉贤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3月3日	2022年6月23日	3.27%	2,000	2,000	20.28
浦发银行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年5月25日	2022年6月24日	3.45%	10,000	10,000	28.33
浦发银行奉贤支行	结构性存款	2022年6月28日	2022年12月23日	3.90%	10,000		
交通银行南桥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8月4日	2022年9月3日	2.29%	3,000	3,000	5.65
浦发银行奉贤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8月3日	2022年11月8日	3.70%	2,000	2,000	19.67
江苏银行奉贤支行	浮动收益型	2022年8月8日	2023年8月7日	4.40%	10,000		
合计					60,000	40,000	359.65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2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22,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1.8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6.68%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0,0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20,0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40,000

特此公告。

上海海利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2月10日